**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广播电视检查单》

**2.检查模块：**广播电视广告管理情况。

**3.检查项：**每套节目每日公益广告播出时长少于商业广告时长的3%，特殊时段播出数量少于4条（次）的行为。

**4.检查内容：**是否存在每套节目每日公益广告播出时长少于商业广告时长的3%，特殊时段播出数量少于4条（次）的行为。

是否存在播出机构每套节目每日公益广告播出时长少于商业广告时长的3%。其中，广播电台在11:00至13:00之间、电视台在19:00至21:00之间，公益广告播出数量少于4条（次）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不存在每套节目每日公益广告播出时长少于商业广告时长的3%，特殊时段播出数量少于4条（次）的行为。

**不合格情形：**存在每套节目每日公益广告播出时长少于商业广告时长的3%，特殊时段播出数量少于4条（次）的行为。